



關於戴口罩 東西方存在的文化差異

綜合兩篇文章 / 報道如下，看看關於戴口罩東西方文化的差異。

第一，原標題《關於口罩文化，在歐美國家戴口罩是很奇怪的事情？》來源：知乎 作者：刺猬安全

新型冠狀病毒感染肺炎，這個突如其來的疫情打亂了許多人的生活，華人聚集的地點，口罩更是成為了人們出行的裝備，隨着疫情而來的還有在國外戴口罩，引起的諸多誤會矛盾。

"不戴口罩擔心被傳染，戴上口罩又要遭受各種誤解"，到底要不要戴口罩，也成為海外中國留學生和華人進退兩難的選擇。

留學生在英國戴口罩上街無故被攻擊

據英國媒體報道，當地時間1月30日13時許，一名中國留學生在前往謝菲爾德大學的路上，遭到路人的謾罵與推搡。

報道稱，這名女生當時帶着口罩。三個陌生人攔住了她，他們問她為什麼帶着口罩，以及她是否有問題。如此情況下，該女生當時非常害怕，她當時什麼也沒說。

謝菲爾德華人社區中心的莎拉表示，這名學生戴口罩是為了保護自己和公眾，但英國媒體上關於這種新冠病毒的報道很多，一些內容在當地民衆中造成了相當大的恐慌。

"這是可以理解的，因為他們對世界各地正在發生的事情沒有全面的瞭解。"

各國文化不同，有些事情華人在紐約的法

拉盛，或是舊金山的中國城可以做的，到了其他地方就可能會受到歧視，世界各地陸續發生爭對亞裔的傷害行為就是最好的說明。如果搜 "wear mask in America"，一些社交媒體上其實也討論過這個問題。總體來說，在西方國家：口罩 = 病了 = 你不要出門傳染給大家。

所以當你帶着口罩出門，別人會覺得你為什麼病了還要出來傳染給其他人，非常不禮貌。

其次，只有醫院里還有和食物打交道你才看到戴口罩，這就是為什麼，口罩在西方只和 healthcare 聯繫在一起，而不會和流行元素，或者別的什麼的聯繫在一起。

歐洲有些國家有 "禁蒙面法"，才導致歐洲人非必要時不會戴口罩。

事實上，歐洲有多個國家禁止穿戴面罩。其中像是奧地利就禁止民衆在沒有合理理由的情況下，在公共場所穿戴口罩或是面罩等遮蓋臉部的物品，違者將會被處150歐元；倘生病者確有需要戴口罩的，可請醫生開立證明，並將證明隨時放在身上，證明有合理理由戴口罩，不然可能也會受罰。

第二，原標題《泰國衛生部長怒了：西方遊客不戴口罩，將他人置于危險中，該被驅逐出境》來源：環球網 作者：左甜

法新社7日消息，泰國公共衛生部長阿努廷當天痛斥不戴口罩的"西方"遊客，並表示在新冠肺炎疫情爆發期間，他們這種行為是將他人置于危險之中，該被驅逐出境。

綜合外媒報道，作為泰國政府普及新冠病毒活動的一部分，阿努廷7日在曼谷暹羅輕軌人口處免費發放口罩，他抱怨說"老外"(原文：farang)都不戴口罩，還表現出一副"不在乎"的樣子。

"這些人，我們應該把他們趕出泰國。"阿努廷告訴記者。

法新社稱，farang是一個常用的泰語，用來描述西方人。有泰媒稱，這個詞指白人外國人，常用作貶義。

另據泰國當地媒體The Thaiger報道，阿努廷當日還表示："我們贈送口罩給他們(指西方人)，他們還拒絕。"

"中國人、亞洲人……他們都戴口罩，但那些歐洲人，簡直不可思議。"

有文化，真可怕（外一篇）

我從外面回到家的時候發現，我媽正拿着我的筆記本電腦上網。我十分震驚。因為我的電腦是有開機密碼的，而我媽絕不是那種能"暴力破解"的人。

我問我媽怎麼開機的。

她很淡定地回答我："你不是有密碼提示嗎——詩聖。我先試了杜甫的拼音——錯誤。轉念一想，你這麼酸的人，密碼應該不會這麼簡單，估計是杜甫的詩句。開機、開門，排查了一下，第一個想到的就是'蓬門今始為君開'。試了試拼音，果然正確。就這麼簡單。"

我默默地想到自己當初設置密碼時的心境：不想自己的隱私被別人看到，所以要設置密碼。但不妨留個提示——如果世上有那麼一個和我心有靈犀的人呢？"蓬門今始為君開"，你如果和我想到一處，我的電腦，我電腦裏承載的我的思想，將毫無保留地對你敞開。

可是，我一點兒也不希望這個人是我媽！（文白木天穹）

心锚

南非一個出租車司機20多年來一直在找一首中文歌。只要他的車載到中國乘客，他就會試探地問詢，然後把記憶中的曲調哼一哼，讓中國人辨聽，以求歌名。所有中國乘客聽了他那莫名其妙的哼唱後，給出的答案都是搖頭說抱歉。

直到這一天，有兩位來自台灣的青年男女搭乘他的車，黑人男子又哼起那首歌。女乘客隱約覺得自己知道，她掏出手機，在網上查找出一首歌的視頻，交給司機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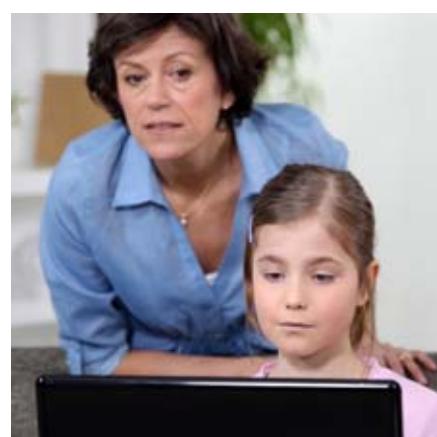
"烏溜溜的黑眼珠和你的笑臉，怎麼也難忘記你……"那是羅大佑的《戀曲

1990）！

黑人司機激動壞了！開始跟着哼唱，最後把車停到路邊，找出連接線，把手機接到車載播放器聽歌，直至淚目……黑人司機說出了原因：這是媽媽最喜歡的歌。他很小的時候在老家，媽媽常帶他去一家中國人開的店鋪玩，店里經常播放這首歌。這首歌成了媽媽的最愛，媽媽也經常在家中唱給他聽。後來，媽媽去世了，他長大後來到南非開出租車。小時候經常聽媽媽唱的這首歌成了他思念母親時的一種寄託。

黑人司機晃着頭跟着音樂含糊唱到末尾"永遠無怨的，是我的雙眼……"想必他根本不知道這是什么意思，但我想說，那音樂一定跟他當時的眼神特別配，配得上他這麼多年的找尋和想念。

這些歌，是音樂家在時空里用愛設置的鏈接，是他們悄悄植下的心锚，也是我們不能抵抗的埋伏。（文 嚴明）



有個小學生，眼下在讀六年級，我們且叫他小胖吧。小胖每天放學，不是去補習班，也不是去運動場，而是飛奔回自家的廚房。等到爸爸下班回家，小胖已經準備好了一桌好看又好吃的晚餐。

值得一提的是，這樣的情景已經持續了三年之久。小胖從三年級萌發對廚藝的巨大興趣之後，就保持着放學回家先做飯的習慣。照理說，小胖爸媽應該感到欣慰、自豪，因為自己的孩子孝順又勤勞。

但是，孩子放學回家做家務，在今天關於"好孩子"的考評體系中是未被納入的。相反，小胖的媽媽還很憂慮，因為小胖的學習成績。六年級上學期期末考試，小胖數學只考了1分。小胖不只是數學差，其他學科成績也很差。從三年級開始，小胖的考試成績就一直穩居全班倒數第一。

三年來，小胖的母親四處尋求幫助。在全部嘗試無效之後，小胖的父母終於將目光轉向了兒童醫院。經過醫生診斷，小胖在學習上確實有注意力缺陷。

故事說到這裡，並沒有結束。在醫生的提醒和班主任的籌劃下，小胖所在的班級專門為小胖組織了一次展示廚藝的班會。平時被人輕視的小胖，展示了令同學們刮目相看的手藝，很多同學當即改變了對他的看法。

承認孩子是「學渣」

藉助這樣一次班會，小胖收穫了極大的自信。有了自信，小胖的學習成績也有了明顯的提高。對很多自卑的孩子來說，他們缺少的正是一個建立自信的起點。很顯然，小胖不可能在學業上找到這樣的自信起點。而他對廚藝的迷戀，既可能是興趣使然，也可能是在逃避現實。

醫生、老師和父母，實際上做了一件事，即把小胖在廚藝領域的自信騰挪到學習領域，讓小胖收穫同學的認可、認同。學校里的學習，其實不是一個人的事情，而是一種人際關係中的行爲，同學們認可小胖，願意幫助小胖，不隨意嘲諷小胖，這就是小胖有所進步的根本所在。

對小胖所在的班級來說，為小胖舉辦一次班會，讓其他同學刷新對這個"學渣"的認識，對其他同學也是一種教育。其他同學會意識到，對人的判斷不可使用單一標準。

我並不能預計小胖今後的人生將何去何從，但從我的經驗出發，覺得他父母學歷不高，經濟能力有限，對他可能反而是一樁好事。假如小胖的父母出身于名校，又戴着完美主義的面具，那麼小胖的廚師夢大概會被強行丟棄，各種高價的補習班還將相繼撲面而來。

所以，父母願意認可醫生的診斷，願意承認自己孩子是個"學渣"，願意支持孩子從事普通的職業，這是孩子最大的福分。在此基礎上，如果小胖所在的班級、學校能夠不完全以學業競爭為目標，給小胖這樣的"學渣"更多的自我發展空間，那麼這樣的班級、這樣的學校則有可能創造奇蹟。

對父母來說，接納自己的孩子成績不優秀，這是一種不可多得的能力。對於那些畢業於名校，手握重權或重金的父母，接納自己的孩子是"學渣"，更是一種極為寶貴的品質。（作者：尼德羅）

任何一本跟紐約有關的遊記都沒有說過，逛跳蚤市場，有時候也可以像看周星馳的電影一樣，無厘頭到這種地步。

我住的布里克街，往南走一小段，便到索霍區，接着到小意大利區，左拐沒幾步，便進了唐人街。我每個星期總要走過來買一次菜。

有一回，我在平常不該轉彎的地方轉了彎。當我手里提着大白菜、沙茶醬、一個豬肺、兩斤酸菜、三個便當，在回家的路上信步時，意外發現在小意大利區外圍，有一個不大不小的跳蚤市場。進去問，才曉得人家星期天在這裏做生意，已經好久了。我住得不遠，竟從來不知。

我邊逛邊找人說話。擺攤的人膚色不同，千奇百怪。

有的是忽然在地窖里發現過世母親堆積如山的刺繡，心懷感恩地抱到這裏賣，一邊拉着客人述說自己的母親年輕時有多美；有的是蒐集了無數貓王的唱片、海報和剪報，想想自己如今也老了，擺出來希望年輕人買回去，薪火相傳地繼續崇拜；有的是剛離婚的婦人，把舊房子的古董傢什運過來，打算通通賣掉，圖個眼不見為淨，從此海闊天空，轉頭就可以再去尋找另外一個男人；也有那種臉上滿是雀斑、兩條麻花辮垂在胸前的少女，自顧自地引吭高歌，腳邊擺着讓人家賞錢的盆子——應該是還在音樂學院里受雕琢的學生，青澀，腼腆，但聲音也算天籟。

我買了一個用竹籤插着的糖蘋果，一面走一面吃，覺得人生的美好境界，莫過于此。

"真的不能替你保留。"不遠處，有個印第安婦人，她的鋪子賣一些木刻的燈具、信插、鎮紙，物品具有很迷人的色澤和質感。

愛上跳蚤市場

婦人身着牛仔襯衫，頭戴牛仔帽，賄着笑臉，在拒絕一個頭髮染成天藍色的男孩。那男孩央求："我真的忘了帶錢，連銀行卡都忘了帶，你信我。"

"我信你，但我不能替你保留。下一個客人若想買，我不能不賣。"婦人仍然從容有力地表示着態度。

"我是真的喜歡這個風燈啊！"男孩有點懇求的意思了。

"我曉得的，但其他人可能也喜歡。"

"那我留下這塊錢，讓我把燈帶走。等我取錢回來，你再把燈還我。"

"不可以這樣的！對不起！"

"這是我媽咪給的生日禮物，是很貴的表。"

"是的，就因為太貴重，你去了又回，我不小心弄丟或碰壞，完全賠不起。"婦人也算夠周到了，放着兩旁要結賬的生意不顧，專心致志地跟他溝通着。

"那……那……"男孩再想不出其他話，突然把他燈往懷里一揣，轉身拔腿就跑。

"小孩怎麼可以這樣！"婦人大叫一聲，也從攤位後快步追了出來。

"喂！你！"她朝我一指，讓我過去。

"我！"我似丈二和尚，摸不着頭腦。

"你幫我看着鋪子！"我都來不及反應，婦人手忙腳亂，風馳電掣地追出去了。

真是見鬼啦！我左顧右盼，一些在一旁看

熱鬧的客人也捂嘴笑了起來。我一下慌了手腳："這關我什么事？"我約略看了一下，鋪子里琳琅滿目的東西，都沒標價。賣少了錢，我怎麼擔待？

"放膽去賣！看着該多少就算多少，米娜不會跟你計較的。"鄰鋪一個賣水晶瓶子的女孩很溫馨地跟我說。

我有三分窘、三分緊張，卻有四分的興奮。

臉皮一厚，我真的到攤子里面就位了。那個輕功卓絕的米娜，回來的時間比預期長得多。我看着擺在腳旁的便當由熱變冷，逐漸聞不到里頭飄出來的青椒牛柳味兒了。我的肚子餓得囁嚅咕嚕，這才記起早上起床一直到現在都還沒有吃飯呢！

米娜笑嘻嘻地空手回來，頭髮明顯零亂了，襯衫口袋被撕開了一些……我運用我的推理能力猜上一猜：米娜沒多久就追上了那個男孩，施展武功，展開搏鬥，幾招以後，雖然衣服被扯破些許，但米娜制服了他；小毛孩再施苦肉計，大求特求，米娜惻隱之心發作，宣告不敵，於是押着小毛孩回家取錢。燈，算是賣給他了……"哈！算你厲害，完全猜對。"米娜情緒很亢奮，待我像多年好友。

我唯一沒猜到的是：那男

孩住在布魯克林區，米娜為了一個二十塊錢的燈，把滿鋪子的貨丟給素昧平生的我，離開整整兩個小時。

我把一把鈔票遞給她，說："賣了一個衣架，三個相框，還有兩個雕着狐狸和薔薇的，我不曉得是什么……"

"哇，这么多！你敲人家竹杠？"

我有點莫名其妙，感覺很委屈，正想為自己分辯幾句，旁邊的好心小姐開口了："他很客氣的，買東西的客人都是開開心心付錢的。"

米娜很用力地擁抱了我。她身上有一種很好聞的草藥味道。

"怎麼謝你呢？給你錢嗎？"

"我不收錢的。這很好玩，是很棒的經驗。下次我再來。"

米娜還是給了我一條項鏈。皮革繩子系着的一個銅框，里頭鑲着四顆藍色的石頭。那種藍，清澈得像天空一般。（文 柯志遠，圖 沈璐）

